

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和债务余额情况

一、全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18年12月份,全国发行地方政府债券638亿元。其中,发行一般债券276亿元,发行专项债券362亿元;按用途划分,发行新增债券475亿元,发行置换债券和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部分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下同)163亿元。

2018年,全国发行地方政府债券41652亿元。其中,发行一般债券22192亿元,发行专项债券19460亿元;按用途划分,发行新增债券21705亿元,占当年新增债务限额的99.6%,发行置换债券和再融资债券19947亿元。

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平均发行期限6.1年,其中一般债券6.1年、专项债券6.1年;平均发行利率3.89%,其中一般债券3.89%、专项债券3.9%。

二、全国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经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2018年全国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209974.30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23789.22亿元,专项债务限额86185.08亿元。

截至2018年末,全国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83862亿元,控制在全国人大批准的限额之内。其中,一般债务109939亿元,专项债务73923亿元;政府债券180711亿元,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政府债务3151亿元。

截至2018年末,地方政府债券剩余平均年限4.4年,其中一般债券4.4年、专项债券4.6年;平均利率3.51%,其中一般债券3.5%、专项债券3.52%。

[①] 部分数据小数位按四舍五入取整。

[②] 年度预算执行中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地方统计数据。

[③]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与上月相比存在变化,主要受当月地方新增债券发行、到期债务还本、债券信息公告以及个别地区按照经国务院同意印发的《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文件规定,将符合政策规定的部分存量或有债务转化为政府债务等影响。

[④]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数据按照省级政府成功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之日统计。■

(财政部预算司供稿)

责任编辑 李燕